

史料，本書主要從資本家的角度來分析（頁39）。如果將來有新的史料補充，將可能對近代上海的消費文化闡述得更加完整。

孔曉青

昆士蘭大學歷史哲學學院

**賀蕭著，張贊譯，《記憶的性別：農村婦女和中國集體化歷史》，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年，439頁。**

《記憶的性別：農村婦女和中國集體化歷史》（以下簡稱《記憶的性別》）是一部關於中國集體化時期的婦女史研究。作者希望通過這書向讀者講述一個「足夠好」的歷史，在這個歷史中聽到的並不僅僅是官方文獻的聲音。自1996年到2006年，在長達10年的時間跨度裡，作者賀蕭（Gail Hershatter）與她的合作夥伴高小賢在陝西、關中和陝南地區搜集72位農村老年婦女的生活口述史。通過這些記憶材料，作者重新檢視了20世紀50年代的官方文獻和地方檔案的相關記載，並進一步指出婦女對於社會主義改造和改革開放的基礎作用。

本書的旨趣並不在於完成一部關於20世紀50年代線性的婦女運動史，而是在於闡釋身處新世紀之交的老年婦女的記憶的意義，力圖在一個非均質的歷史時空中探討社會性別（gender）與國家的互動。作者通過研究農村婦女這被雙重邊緣的群體要回答的主要問題是：「從地方層面看，社會主義是什麼？為了誰？社會性別在社會主義的形成過程中起了什麼作用？」

全書除導言外共分為10章。第一章為〈框架〉，其餘九章為婦女一生中經歷過的身份，每章討論一個身份，依次為：難民、領導、積極分子、農民、接生員、母親、模範、勞動者、敘述者。這些身份大致是按時間排序的。

從第一章〈框架〉中可以看到作者關注的四個主題：「地點的重要性、檔案的局限性、聆聽者和講述者的獨特性以及社會性別指向的特質」。作者認為一切社會主義都帶有地方性，國家力量在各地的情況並不一致。國家的檔案只關注政治運動框架以內的事件，而對政治框架以外的歷史卻很少關注。作為採訪村莊的「局外人」，作者在採訪過程中既具備優勢，又受到相應的制約，並承擔着相應的田野倫理。作者很明確指出她並不認為農村婦女

的口頭敘述是關於過去的純粹報導，所以作者在過去和當下兩個時間指向上來對這些口述材料的意義加以理解，她既關注「『磨蝕的痕跡』，也關注這些痕跡現今支撐的新建築」。農村婦女有着不同於男性同時也偏離於「運動時間」的記憶表述。這些被遺漏和即將被遺忘的記憶，就有可能在「整齊」的記憶話語中，撕開一條裂縫，讓作者去探查是否還存在着那些所謂「足夠好」的故事。

本書在章節結構上還有一個特點，就是在回答主要問題的同時，連續地在若干章節中對某一個分支問題進行討論。在第三章〈寡婦〉、第四章〈積極分子〉，以及第八章的〈模範〉中，作者討論婦女與「國家效應」的關係。從第五章〈農民〉至最後一章，作者探討婦女全職從事集體化農耕的影響。這樣在章節上就形成按時間和功能進行排序，同時在主線上穿插分支線索的章節佈局。

在賀蕭建構的記憶世界中，農村婦女的角色是多層並接的。一方面，農村婦女的公共空間和日常時間被國家重新塑造和校準，成為一個龐大的科層結構中的特定部份。她們扮演着領導、積極分子、農民、接生員、母親、模範、勞動者等多個角色，承擔家庭和外部的雙重勞動負擔，反映革命的性別特徵和指向。然而農村婦女在官方文獻中往往難覓蹤跡，她們的默默付出，除了繼續借助傳統的「美德」話語外，卻找不到新的表達方式。通過「美德」婦女們將新的外在的強制，轉變為對自我的約束。政治領域的變革通過對社會性別領域的調校而重新得到了支撐。所以賀蕭認為還應該追問「如果沒有中國婦女可見及不可見的勞動，中國的革命是否有可能發生」？

另一方面，農村婦女在適應變革的日常生活的同時也體現國家政權的存在。賀蕭討論了提摩西·米切爾(Timothy Mitchell)提出的「國家效應」。米切爾指出國家政權和社會之間並沒有一條精確的界線。賀蕭認為「20世紀50年代，國家不再是一個外在的、無關緊要的存在，而是常常化身為身邊的一個鄰人，如婦女領導、積極分子或勞動模範」。一方面，國家的安排通過一套結構實現；另一方面，整套結構又落實於個體的實踐。國家政權不再是抽象，「當一個婦女支持統購統銷時，國家效應便延及家庭層面」，所以國家政權分散於地方和個人的理解之中，國家和社會的邊界有時是難以區分的。書中勞動模範曹竹香的例子反映出國家效應在地方發揮作用的一個實際情況：國家的意圖有時是以地方邏輯的形式發揮作用的。曹竹香本人也同時承載勞動模範和傳統婦女的雙重身份。

在作者看來，不僅農村婦女的角色是多重的，她們的時間也是多重而交

織的。雖然「運動時間」極大地改造農村婦女的日常生活，但農村婦女的時間與「運動時間」並不完全一致。她們對時間有着多種理解方式，除了政治運動，婚姻和撫養孩子同樣影響她們對時間的理解。不同的時間理解，提供的是不同的價值取向，它從文化的角度影響歷史主體對歷史事件的判斷。比起模糊不清的政治運動，生育子女對她們來說具有更深刻的影響和更重要的意義。農村婦女比男人們更傾向於用非官方的時間敘述她們的記憶。國家時間是以纏繞着婦女的生命時間、婚姻時間、撫育孩子的時間的方式向前推進的。雖然農村婦女們關於集體化時代的記憶無法與「運動時間」完全分離，但多重的時間也為探尋以農村婦女為歷史主體的歷史提供可能性。

《記憶的性別》中涉及的記憶是一種處於「記憶門檻」的記憶。意即這種記憶正處在一種臨界狀態，它正在退出那種可被承載記憶的身體即時經驗的狀態，而轉入另一種記憶形式。借用德國學者揚·阿斯曼(Jan Assmann)對集體記憶的分類，賀蕭研究的記憶屬於「交往記憶」。這種記憶比較典型的是代際記憶，它是為同時代的人共同擁有的記憶，在每個個體身上皆有這種記憶的一部份，它隨着承載它的那一代人的消失而消失。「交往記憶」中的一部份將會被人們有目的地通過一些記憶技術轉化為文本、儀式、紀念物等形式，轉化為另外一種集體記憶形式。農村婦女關於集體化時代的記憶同樣是以這些婦女的在世為前提的，這種記憶是有上限的。揚·阿斯曼指出「八十年是一個邊界，它的一半，即四十年，似乎意味着一個重要的門檻」。賀蕭這部著作的研究工作開始於1996年，與「交往記憶」研究的40年之門檻不謀而合，這是值得注意的。搶救那些正在消逝的活生生的記憶正是這部著作的一大重要意義。現在我們從書中仍能讀到那些富有生活氣息的話語，讓我不得不佩服賀蕭的遠見和她敏銳的學術意識。同樣啟發我們的，是我們身邊將不斷地有一些活生生的記憶走到了40年的記憶之門檻，我們又將如何將這些記憶轉化為可供保存的記憶呢？

賀蕭寫作本書主要採用美國學者瓊·斯科特(Joan Wallach Scott)開創的社會性別的分析範疇。但除了社會性別的方法和理論，正如賀蕭在書中所說的：「本書行走在歷史學和人類學之間的方法論邊界」，這書亦可視為一部用歷史人類學方法寫的歷史民族志。本書的寫作實踐回答了這樣一個問題：用歷史人類學的研究方法可以為婦女史研究帶來些什麼？歷史的書寫離不開各種經過篩選的歷史記憶，在選擇記住什麼、遺忘什麼的背後，是一個與權力相關的問題。弱勢群體的聲音往往被強勢群體的聲音所掩蓋。正如作者關注的那些農村老年婦女，她們自身難以用文字去記錄她們經歷，而那些對於

她們來說非常重要的生活經歷，以及她們曾經為國家和家庭做出的犧牲，卻又難以在國家的敘事中找到合適的位置，於是她們變成了隱形的歷史主體。學者利用歷史人類學的方法可以為邊緣的婦女做的事大致有兩個方面：其一記錄下這些婦女留下的「歷史痕跡」，當然這種記錄也會留下學者個人自己的痕跡；其二通過對婦女們的記憶的理解，理解她們當下的訴求。所以用歷史人類學的方法可以讓學者產生出一些可能是極有價值的文獻，這些文獻為檔案材料等文獻提供了比對的可能，也讓我們得到一個更完整的歷史成為了可能。

王政

中山大學人類學系